（上接B093版）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不存在差异。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集装箱购置项目不直接产生收入，但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减少公司对外租赁集装箱的数量从而减少集装箱租赁成本，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本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4,571.4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日发表同意意见。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部分17,326.18万元。

（二）本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8,9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日发表同意意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规模为72,598.00万元。

尚未到期金额47,983.00万元。未到期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发行方	产品名称	购买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购买金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六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0/10/16	2021/3/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128.00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网点专属)	2020/11/13	2021/2/1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755.00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0年第206期A款	2020/12/8	2021/6/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六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12/16	2021/3/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5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047期（鑫和系列）	2020/12/29	2021/2/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100.00
合计						47,983.00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集装箱船舶购置项目已实施完成，募集资金无结余；集装箱购置项目尚未使用余额为68,407.5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产品收益），项目尚在投资过程中，后续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陆续投入。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一、上网公告附件：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39,646.3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1,503.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0年：71,503.2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集装箱船舶购置项目	集装箱船舶购置项目	15,259.50	15,259.50	15,259.50	15,259.50	15,259.50	15,259.50		2020年5月
2	集装箱购置项目	集装箱购置项目	124,386.81	124,386.81	56,243.75	124,386.81	124,386.81	56,243.75	-68,143.06	2021年12月31日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1	集装箱船舶购置项目	不适用[注1]	根据投资项目周期计算的内部收益率为11.76%	8,018.01	372.74		8,390.75	[注2]
2	集装箱购置项目	不适用[注1]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所投资的项目为集装箱船舶及集装箱购置项目，不适用产能利用率。

[注2]公司的承诺效益为内部收益率。所投资船舶使用期为27年，项目自2019年开始陆续投入营运，截至目前营运时间较短，因此难以在目前阶段确定所投资的项目是否达到所承诺的整个项目营运期的预计内部收益率。

[注3]集装箱购置项目不直接产生收入，但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减少公司对外租赁集装箱的数量从而减少集装箱租赁成本，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证券代码：603565　　证券简称：中谷物流　　公告编号：2021-030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

鉴于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根据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的情况公告如下：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65　　证券简称：中谷物流　　公告编号：2021-031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年4月9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于2021年3月30日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卢宗俊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的决定及2021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将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夏国庆、孙瑞、李永华回避表决。
7.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0年度薪酬的决定及2021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董事2020年度薪酬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将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薪酬（津贴）标准为10.00万元整（含税）/年，按月平均发放。
因无关联关系董事不足三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20公告。
9.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授权办理公司2021年度贷款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21公告。
10.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22公告。
1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23公告。
12.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卢宗俊、方黎、夏国庆、孙瑞、李永华、李大发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24公告。
13.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25公告。
14.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19公告。
1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26公告。
1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一)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发行数量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限售期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上市地点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募集资金用途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27公告。
1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28公告。
2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29公告。
2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4.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33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65　　证券简称：中谷物流　　公告编号：2021-025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相应的变更和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2021年4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8年12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统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2.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变更后，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规定，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主要变化包括：

1.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无重大影响。公司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不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新租赁准则而进行的合理且必要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及审批程序。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65　　证券简称：中谷物流　　公告编号：2021-026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
●每股转增比例：每股转增0.30股，不派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口径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01,878.29万元，2020年末未分配利润金额为219,513.76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并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9.00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66,666,66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亿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母净利润的比例为58.89%。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00股，不派发股票股利。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66,666,667股为测算基数，本次送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866,666,667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转增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2021年4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实施该预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65　　证券简称：中谷物流　　公告编号：2021-029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和相关主体承诺及填补措施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就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说明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和前提条件

1、宏观经济环境、证券市场情况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环境、行业政策、主要成本价格等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本次非公开发行于2021年11月底完成，此假设仅用于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于本次发行实际完成时间的判断，最终发行完成时间以监管部门核准本次发行后的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20%，即不超过133,333,333股（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假设实际发行股份数量达到发行上限，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800,000,000股。此假设仅用于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判断，最终应以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为准；

4、根据经审计财务数据，公司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8,512.65万元。假设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2020年度相比分别按以下三种情况进行测算：（1）与2020年度持平；（2）较2020年度上升15%；（3）较2020年度上升30%。（该假设分析仅作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之用，并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5、不考虑发行费用，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规模为不超过300,000.00万元；

6、不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66,666.6667	66,666.6667	80,000.0000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296,595.39	517,118.42	517,118.42
假设情形1：2021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与2020年度持平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78,512.65	78,512.65	78,512.65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517,118.42	595,631.07	895,63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7	1.18	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7	1.18	1.16
期末每股净资产（元/股）	7.76	8.93	1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2%	14.11%	13.50%
假设情形2：2021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2020年度上升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78,512.65	90,289.55	90,289.55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517,118.42	607,407.97	907,407.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7	1.35	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7	1.35	1.33
期末每股净资产（元/股）	7.76	9.11	11.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2%	16.06%	15.37%
假设情形3：2021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2020年度上升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78,512.65	102,066.45	102,066.45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517,118.42	619,184.87	919,184.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7	1.53	1.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7	1.53	1.51
期末每股净资产（元/股）	7.76	9.29	11.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2%	17.96%	17.21%

根据上述假设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2021年度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将在被摊薄的风险。

二、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建设到取得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同时鉴于本次发行成功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所增加，上述因素导致公司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下降的风险。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详见《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二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人员储备

公司从事募投项目的人员资源储备充足。公司拥有专业的集装箱船舶和集装箱运营管理团队，具备丰富的专业知识和操作经验。根据客户需求和业务特点，公司量身打造各类业务的运作流程，制定严格的组织管理体系，设立了船管中心、箱管中心和营运中心等职能部门，明确业务和管理职能岗位的职责，确保业务流转的顺畅和高效，使业务体系完整化、环节流转无缝化、沟通高效化。

（二）技术储备

通过多年的业务经营，公司建立覆盖全面、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体系进行规范管理，搭建整合各业务资源的职能部门，高效协调和分配公司资源，提高管理效率，确保集装箱物流各个环节的高效运转。此外，公司对集装箱全物流环节进行信息化管控，通过自主研发的物流业务综合管理平台对集装箱物流完整业务流程的信息监控、跟踪及资源调度，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产出提供了技术保障。

（三）市场储备

公司专注于集装箱物流业务，经过在行业内多年来的精耕细作，已经在客户中积累了广泛的认知度和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凭借稳定、优秀的服务品质，赢得了庞大、稳定、多元化的客户群体，并建立长期稳定的客户关系。同时，与上海、厦门、广州、青岛、太仓等多个港口集团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的具体措施

本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有所下降，公司拟通过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与运用，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积极提升未来收益，实现公司发展目标，以填补股东回报。具体措施如下：

（一）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保障募集资金按顺序用于规定的用途、配合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二）大力推进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升主营业务能力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得以进一步优化运力结构和资本结构，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充分做好募投项目开展的准备工作；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争取募投项目早日产生预期效益，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降低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三）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上市公司已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有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独立运行机制，设置了与公司生产经营相适应的、能充分独立运行的、高效精干的组织职能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之间职责明确、相互制约。公司组织机构设置合理、运行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运作良好，形成了一套合理、完整、有效的公司治理与经营管理框架。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治理结构，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力。

（四）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及内部控制，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经营管理、加强内部控制，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流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资金管控风险。

（五）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持续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制定了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政策。公司将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持续修改和完善《公司章程》并相应制定股东回报规划。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将充分听取投资者和独立董事的意见，切实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投资收益的权利，体现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长期发展理念。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六、关于确保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本人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以下承诺：

“1、本公司/本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的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公司/本人切实承诺履行上市公司的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履行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65　　证券简称：中谷物流　　公告编号：2021-032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21年3月30日以书面通知及通讯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慧鑫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20公告。
4.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授权办理公司2021年度贷款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21公告。
5.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22公告。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23公告。
7.